

##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5 月 6 日、2026 年 5 月 7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内部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6,313.88 万元，同比上升 6.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91 万元，同比下降 88.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61 万元，同比下降 92.39%。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利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5 月 6 日、2026 年 5 月 7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

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利润下滑主要系（1）公司为适应复杂多变的市场，积极开拓市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6.53%，但前期逆势布局的项目投资逐步完工导致折旧费用增加；（2）较去年同期，公司新增了并购主体，并为匹配综合性气体服务商的战略定位积极引进核心战略人才，导致职工薪酬总额同比有所增加；（3）公司逆势布局，增加资本性支出，导致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4）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

4、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师东升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1,500 股，上述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为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不属于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

###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二级市场股价近三个交易日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